

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在 2020 年 7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后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星期二）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的各项规定；

2、上述定期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上述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飞亚达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提升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飞亚达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密科技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推进公司战略落地，公司现决定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9,000 万元向精密科技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精密科技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 万元。

详见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网披露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飞亚达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2020-051》。

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飞亚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进一步提升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飞亚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发展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推进公司战略落地，公司现决定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4,000 万元向科技发展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科技发展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000 万元增加至 5,000 万元。

详见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网披露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飞亚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2020-052》。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亨吉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进一步提升深圳市亨吉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吉利电商公司”，原哈尔滨亨吉利世界名表经销有限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整体形象，推进其持续稳定发展，公司现决定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950 万元向亨吉利电商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亨吉利电商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5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

详见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网披露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亨吉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2020-053》。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款的风险评估报告》。

详见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网披露的《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贷款的风险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十日